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樓

承辦人：劉羽婷

電話：(06)2991111#1127

傳真：06-632-7262

電子信箱：yuting0625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408835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 件：如說明(0883528A00_ATTCH2.pdf、0883528A00_ATTCH1.pdf、0883528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行政院修正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，名稱修正為「政府機關配合紀念日與節日補假及調整放假處理要點」，並自114年6月13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行政院114年6月13日院授人培字第114302463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